

教育部來函 本校13IP違法下載軟體

學生新聞

【記者符人懿報導】本校有13個電腦IP位址，涉嫌到eDonkey等網站，違法下載軟體，經教育部於上月陸續來函指正，本校一一約談使用該IP位址同學，告知下載軟體為違反智慧財產權，其中部分同學已依學生獎懲規則第8條第14款規定，予以記小過一次。

教育部電算中心來函表示，eDonkey軟體本身是一種P2P軟體，軟體本身若是開放版權者，當然可以使用，例如kkman，但本校遭檢舉的地方是在於「傳輸的檔案」。有同學提出反駁，表示eDonkey為合法網站，其提供之軟體若可供人下載，理應合法，若是不可下載者，應設定為瀏覽，以免「誘人犯罪」。教育部則表示，只要具著作權之檔案，未經授權下載，皆屬侵權行為。

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組長高燕玉表示，經尋訪同學約談後，同學大多不知下載有著作權的圖片音樂等檔案，是侵犯著作權法的行為，她呼籲同學，尊重智慧財產權，避免涉及不法，並需立即刪除侵權之資料。

這些人是在校內電腦（IP位址前兩碼為163.13），使用P2P軟體（大多為eDonkey），或是下載傳輸有著作權的圖片資料，由於校內電腦連接教育部學術網路，教育部於網路上監控並擷取IP位址，交由本校各系所追查，查出這13名師生的侵權行為。

教育部與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今年3月來函，要求各大專院校宣導智慧財產權的觀念，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指出，同學使用P2P軟體與其他網友互傳資料，就已經侵犯了重製權與公開傳輸權。智慧財產權是全國各界重視的議題，並有關國家名譽，依著作權法，最重可處以3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同學應知所警惕。

另外，高燕玉也說明，同學們最近相當流行架設網站，應注意不要架設如色情或販售非法軟體大補帖的違法網站，近日來警方已經大量破獲這一類非法網站，同學不要以身試法；除此之外，在影印店影印書籍資料時，也應該多加注意是否會侵犯著作權，以免受罰。

2010/09/27